



徐志摩

与他生命中的女性

○ 高恒文 / 桑农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Xu Zhimo And The Women In His Life

徐志摩与他生命中的女性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徐志摩与他生命中的女性 / 高恒文. 桑农著,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9
ISBN 7 - 201 - 03442 - 1

I. 徐… II. ①高… ②桑… III. 徐志摩 - 生平事迹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67482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赵明东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邮政编码: 300020)

邮购部电话: 27314360

网址: <http://www.tjrm.com.cn>

电子信箱: tjrmchbs@public.tpt.tj.cn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10.5 印张 2 插页

字数: 230 千字 印数: 3,001 - 6,000

定价: 19.80 元



徐志摩与夫人张幼仪合影



一九二二年徐志摩在剑桥读书时留影



徐志摩一生崇拜的哲学家罗素夫妇。



1924年泰戈尔访华时摄，右起为徐志摩、林徽音、泰戈尔、恩厚之、林长民、左一为梁思成。

2010



徐志摩先生结婚后蜜月中所摄

目 录

(1)	第一章 徐志摩与张幼仪
(1)	第一节 “我要嫁给家人为我相中的男人”
(33)	第二节 “笑解烦恼结”
(69)	第二章 徐志摩与林徽因
(69)	第一节 “比他年轻许多的一个小朋友”
(98)	第二节 “我是天空里一片云”
(137)	第三节 “这以后许多思念你的日子”
(167)	第三章 徐志摩与凌叔华
(167)	第一节 “叔华是我一个同志”
(187)	第二节 “志摩与我情同手足”
(206)	第三节 一同卷入闲话之争
(225)	第四节 八宝箱事件之真相
(245)	第四章 徐志摩与陆小曼
(245)	第一节 倾心相向的真情
(264)	第二节 努力来为爱做人
(283)	第三节 生活逼成了一条甬道
(308)	第四节 遗文编就答君心
(329)	后记

第一章

徐志摩与张幼仪

记不得是谁说了这么一句令人三思的话：几乎所有的悲剧都是从平凡的正剧开始的。虽然听起来有些“事后诸葛亮”的味道，但道理确实如此。本书所讲述的徐志摩的故事，也是如此。和张幼仪结婚、离婚，和他此后的感情生活相比，实在是十分平常的一幕，一段日常生活场景而已，而且，即使放在时代的背景中来看，也是如此。在那样一个新旧交替的社会文化大变革的时代，几乎每天都上演这样的故事：穿着西服归国的留学生和自己小脚的妻子离婚，并且，还登报声明！多少年以后，张幼仪追述自己和徐志摩的故事时，以“西服与小脚”为题，实在是太恰当了。

第一节“我要嫁给家人为我相中的男人”

（一）

就事论事，徐志摩和张幼仪的故事，开头还是有点戏剧性的。

我们从头讲起。

据张幼仪的回忆，是张家相中徐家这个少爷的。张幼仪的

四哥张嘉璈时任浙江都督秘书,有一部分正式职务是视察当地学校,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分管地方教育。他在杭州府中(后改名为杭州第一中学)视察的时候,“对其中一个学生的作文印象极为深刻,尤其是以《论小说与社会之关系》为题的文章,因为这篇文章将梁启超的文笔模仿得惟妙惟肖”,“他翻遍数百份学生模拟梁启超的作品,没有一篇捕捉到他的文字间那种优雅的文白夹杂风格”。张幼仪还说:“徐志摩的书法也透露出不凡的才气。四哥细看他写的每个字形,留意到字‘骨’显示出他有坚定的目的和方向,字‘气’表达出他有眼光和操守”。^①看来张嘉璈注意到徐志摩的文章后,又细心地考察了一遍,认定是难得的人才。徐志摩在去考杭州府中读书以前,已经打好了相当扎实的古文功底。他在硖石开智学堂读书时写的那篇题为《论哥舒翰潼关之败》的古文,已经显示出他的惊人的才华,不仅很有逻辑性,而且气势不凡。兹节录如下:

夫禄山甫叛,而河北二十四郡,望风瓦解,其势不可谓不盛,其锋不可谓不锐,乘胜渡河,鼓行而西,岂有以壮健勇猛之师,骤变而为羸弱顽疲之卒哉?其匿精锐以示弱,是冒顿饵汉高之奸谋也。若以为可败而轻之,适足以中其计耳,其不丧师辱国者鲜矣!欲挫其锐,非深沟高垒,坚壁不出也不可,且贼之千里进攻,利在速战,苟与之坚壁相持,则贼计易穷。幸而潼关天险,西连京师,粮运既易,形势又得,据此以待援军之集,贼粮之匮,斯不待战而可困敌也。哥舒之计,诚以逸待劳,而有胜无败之上策也。奈何元宗昏懦,信任国忠,惑邪说而沮良谋,以至于败。故曰:潼关之失,实国忠而非哥舒也。^②

骈散相间，颇有顿挫之声；理气兼得，信非幼稚之手笔。等到徐志摩在杭州府中读书的时候，“新民体”已风行天下，尤为青年学子所竞相诵读模仿，一时风气如此，徐志摩当在其中矣，所谓理固如此，势所必然。又据郁达夫回忆，徐志摩学习成绩，为全班之首，“考起来或作文来，却总是分数得最多的一个”。^③郁达夫以小说名家称世，旧体诗亦卓然成一家，他没有必要谀称这位已经逝世的昔日同窗，更没有必要将这位著名诗人伪饰成神童，所以他的这个说法，应当是十分可信的。既然如此，上级领导来校视察督学，学校当局当然是先挑出最优秀的学生成绩来让人检查评论，这也是惯例，那么，当张嘉璈到杭州府中视察时，看到徐志摩的文章，也可以说是十分自然而然的事了。徐志摩的那篇让张嘉璈十分称赏的《论小说与社会之关系》，兹亦节录如下，以证张幼仪所言之不虚：

若科学、社会、警世、探险、航海、滑稽等诸小说，概有裨益于社会，请备言之。科学小说，发明新奇，足长科学知识。社会小说，则切举社会之陋习积弊，陈其利害，或破除迷信，解释真理，强人民之自治性质，与社会改革之观念，厥功最伟。警世小说，历述人心之险恶，世事之崎岖，触目惊心，足长涉世经验。探险航海小说，或乘长风，破里浪，或辟草莱，登最高峰，或探两极，或觅新地，志气坚忍，百折不回，足以养成人民之壮志毅力。至若滑稽小说，虽属小品文字，而藉诙谐以讽世，昔日之方朔髡奴，亦足以怡情适性，解愁破闷。凡诸所述，皆有益小说也，其裨益社会殊非浅鲜，有志改良社会者，宜竭力提倡之。^④

不难看出，这篇文章从题目到立意，均来自梁启超的那篇著名的

文章——《论小说与群治之关系》，文字亦模仿梁启超的“新民体”，文白夹杂而几近浅白流易。据实而言，就文章而论，似在《论哥舒翰潼关之败》之下，至少没有前者的文字雅洁清劲，但在张嘉璈这位新学之士看来，作者尚是一中学生，青春年少，能有这样的新思想、新眼光，虽模仿蹈袭新哲，亦可谓得风气之新，而不可以追逐时髦论之，因为那毕竟是一个除旧布新的时代，毕竟是一个不患趋新而更患守旧的时代。时在 1913 年，辛亥刚过，共和伊始，张嘉璈正是新政权中的一名年轻有为的新贵。他赏识徐志摩，良有以矣。当然，还有另外的个人方面的原因。张嘉璈早年随哥哥张君勱留学日本，深受梁启超思想的影响，后又是梁启超的一位追随者。这样，徐志摩的这篇模仿梁启超文体的文章，之所以被认为“模仿得惟妙惟肖”，当然是因为张嘉璈比一般读者更熟悉“新民体”，有“功夫在诗外”的一番亲承音旨的“体之所安”的功夫。这样，他读到徐志摩的文章，恐怕还有在于思想、文字之外的亲切之感。

至于“书法”，显然是张嘉璈看到的文章，是毛笔抄写的。那个时代的作文，当是如此。那时，字还是要讲究的。读私塾到读中学，徐志摩当然是练过书法的。从他后来的书法来看，功底是很好，清秀飘逸，自有一番神采。徐志摩留学以后，恐怕没有兴趣再练习书法了，因此我们可以推断，张嘉璈当时看到的徐志摩的字，和我们今天能看到的徐志摩后来写的字，当无太大的变化，最多也只是知识阅历所染而有所变化而已，并且这也只是“气”之所变，间架结构恐怕是早就定了型的，不会有根本的改变。也许，徐志摩后来的字十分清秀飘逸，是诗人气质使然，那么他早年抄写作文，字应是拘束一些，规矩一些，不致如他后来诗稿上的字那么随兴之所至而然。从这个意义上说，张嘉璈看

出徐志摩的字的“骨力”，并由此而看出写字人的“坚定的目的和方向”，倒不难理解，而注意到“气韵”，由此推定“徐志摩的书法也透露出不凡的才气”，则是很有眼光的。否则，我们只能推想徐志摩抄写作文的字，并非按惯例做得认真规矩，而是像当年郁达夫在班上看到的“顽皮”个性一样，字写得自由挥洒，任性而为之。

文如其人，字亦如其人，张嘉璈赏识徐志摩的文章，又特别注意他的字，是很有道理的，也是那个时代的情理之中的事。由“文”与“字”而推想其“人”，是中国传统的“识人”的一个重要途径与方法。

就这样，张嘉璈慧眼识才子，为自己的妹妹选定了夫婿。才子，果不其然，然而却不是佳婿。这是张嘉璈始料不及的，但却不是他的错，问题很显然在于这种婚姻缔结的方式。这是一个很传统的中国婚姻的模式，“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才子与佳人，这在中国古代是被传为佳话的。然而，毕竟不是古代中国。张嘉璈很有眼光，他并没有错。事实上，正如下文所说，即使婚后相当长的时间内，张嘉璈及张家其他人，都认为是识得其人，即使婚变以后，张家人亦认为徐志摩是人才难得，交谊甚厚而不改以往——婚姻，谁能说得清楚，谁能料得？

张嘉璈注意到徐志摩之后，心中就有了将他作为自己妹婿的想法，因而他马上再作一番暗中调查。张幼仪说：“四哥打听过这位年轻士子的来历之后，得知他是当地一个有钱好人家的独生子，因此四哥毋需知道更多，当天晚上，就寄了封以本名张嘉璈署名的介绍信给徐家的当家，提议徐志摩与我成亲。”^⑤“得知他是当地一个有钱好人家的独生子”，当然是个好消息，但未必“毋需知道更多”，因为至少得知道徐志摩是否已经定亲了

——“有钱好人家的独生子”，是不乏追求者的，何况当时徐志摩已经18岁了，按惯例一般已经定亲了的，更何况又是独子？张嘉璈应当调查得更仔细些，至少在确定徐志摩尚未定亲之后，他才能付诸行动。张嘉璈“当天晚上”的信，应当是写到自己的家中，而不是徐家的。父母尚在，不可能由张嘉璈出面的。他是个世家子弟，知道事情应当遵守的程序。张幼仪的回忆，于此似乎有误。

然而，据张幼仪回忆：“信寄出去没有多久，徐志摩的父亲就回了封私下同意这门亲事的便条”，便条写得很简单，说“我徐申如有幸以张嘉璈之妹为媳”。^⑥似乎徐申如的这句话，可以证实张幼仪的上面的回忆。但我仍然怀疑：也许，张嘉璈在征得父母同意之后，才给徐家写信的。以张嘉璈而不是他父亲的名义，即使被拒绝，亦不致于让张家丢面子，至少张嘉璈不至于因此事让父母面上无光。另外，张是政府官员，他的名气、地位恐怕有助于促成此事，因为中国毕竟是“官本位”的社会。这点微妙之处，张嘉璈和徐申如，都会想到的。

没有旁证材料可以证明张幼仪的回忆和我的推论。看来只能暂时尊重当事人的回忆，这是第一手材料。如此，只能说明张嘉璈是急于与徐家结为秦晋之好，不愿坐失徐志摩这位难得的才子。这样，这桩婚姻的开头的故事，就更具戏剧性了。——听起来似乎有点陈旧，颇有古代笔记、小说乃至戏曲中的才子佳人的故事，但对张幼仪，这是她与徐志摩的故事中，最精彩，也最值得她回味的一个序曲。可惜，仅仅是序曲。

(二)

我们回头再看徐家与张家。结婚的是青年男女，但主持其

事的却是双方的家庭。“门当户对”这句话，更道出结婚往往是双方家庭的联姻这个实质，是家庭而不是青年男女之间的一种特殊的交往形式。徐志摩与张幼仪的婚姻呢？说来话长。

徐家是浙江海宁县硖石镇的富商。据说，其先祖“在明代正德年间经商硖石，于是后代就一直居住了下去”。^⑦硖石是稻米、丝绸的集散地，交通也很便利，徐家的发展，显然是很得“地利”的。《徐志摩年谱》又云：“志摩先代虽读书，而实是营商。”^⑧“读书”不过是惯例，未必人人均可因此功成名就，因此，“营商”与其说是不得已而为之，倒不如说是十分理智、务实的人生选择。不过，商虽富，终为“四民之末”，心理上到底难以平衡。徐家的家谱里，特意在祖上的名字下标明“太学生”、“附贡生”之类的虚名，恰恰说明了这一点。据说徐志摩的祖父徐星匏“工书法，娴习掌故”，伯父徐蓉初“富收藏，尤多海宁文献”，如此等等^⑨，说白了不过是富商们在商之余附庸风雅而已。倒是徐志摩说得很老实：“我查过我的家谱，从永乐以来，我们家里没有写过一行可供传诵的诗句。”^⑩“永乐”下距徐家迁居硖石的“正德”，正好百年。也许，徐家正是看好硖石是经商的风水宝地，迁居于此的。而浙江，明清以来，一直是中国文化的重镇，学者辈出，功名很盛，由此我们也不难想像，徐家尽管商业发达，毕竟还是会受到因为“轻商”的文化传统及普遍社会意识而来的歧视。

徐志摩的父亲徐申如，《徐志摩年谱》云：他“与张季直（謇）友善，与兴办实业建设，在浙江很有名”。^⑪张謇是近代著名的政治家和实业家、教育家，思想颇为新进，对江苏的近代民族工业的发展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徐申如既然与张謇友善，思想上恐怕有些相近之处的。但我推想，恐怕是因为商业上的往来，得以与张謇相识的。因为徐家这个时候，生意

已经比祖上兴旺发达得多,徐申如已是一个颇有名气的富商了。其次,像张謇这样一个在政界、商界均有地位与名声的大人物,作为商人的徐申如肯定是乐于交往、攀附的。有一件事情对于我们认识徐申如,很有帮助。修建沪杭铁路时,原来设计图纸上的路线并不经过硖石镇,是徐申如的争取,最后铁路才经过硖石镇的。当时,当地的人们一致反对徐申如的这种努力,以为因此会破坏地方风水,但徐申如力排众议,终于努力成功了。这说明徐申如不仅思想不僵化、不迷信,而且颇有商人的精明。他显然看到交通的巨大商业意义。

徐志摩出生于 1896 年。^⑭他是徐申如的第一个儿子,也是惟一的一个儿子。这一年,徐申如 25 岁,就当时而言,得子并不算早,更何况徐家并非贫寒人家。徐申如的第一个妻子姓沈,大概是因为徐申如急于生子养后,才继娶第二个妻子张氏的,否则,即使说徐家很富有,也不致于这么快就继娶的。我们完全可以想像得到,徐志摩的出生,在徐家肯定是一件大喜事,更重要的是,从徐申如对徐志摩的教育所付出的心血来看,徐申如对这个儿子是寄托了很大希望的。

徐志摩 5 岁入家塾读书,12 岁入硖石开智学堂读书;1910 年,徐志摩 15 岁,入杭州府中学读书,同学中有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郁达夫。富商子弟,又是独子,徐志摩这样按部就班地读书上学,谈不上有何特殊之处。但是,接下来的经历,就使我们看出徐申如的精心安排了,看出徐申如对这个独子的莫大期望了。也正因为如此,徐志摩的经历开始出现特殊之处了,他父亲对他最初的人生安排与规定就可以看出来了。

1915 年夏,徐志摩毕业于杭州第一中学。同年 10 月 29 日,结婚,妻子张幼仪。^⑮这一年徐志摩 20 岁,按当时的风俗惯

例，年龄并不算小，可见徐家还是更重视徐志摩的学业，才让他在中学毕业的时候，学业暂告一个段落，举行婚礼，虽然我们完全可以想像得到，徐申如当然想早日抱上孙子，但他还是分得出轻重缓急。这一年，张幼仪才 16 岁，按当时习俗，她的结婚年龄可谓正当其时。在徐志摩眼里，恐怕更像一个不懂事的小妹妹。

这桩婚事，大有意味。

徐志摩是独子，又出身于富商家庭，按说当是许多待字闺中的小姐们首选的佳婿，不乏上门求婚者——即使按习俗，当是男方求婚，但实际上这往往是一种形式，许多婚姻常是女方家庭选定之后才托人说媒定婚的。因此，我们可以想像，当徐申如开始留心儿子的婚姻大事时，一定是婉言谢绝了不少登门说婚者，并且一面暗中留意寻找一个称心的儿女亲家。同时，我们也完全可以想像得到，婚姻事大，不仅对徐志摩如此，对徐家亦如此。因为我们知道，联婚往往是父辈们权衡家庭利益得失的结果，甚至是父辈们挽救政治、经济诸种危机或寻求进一步发展的手段，儿女们作为当事人的婚姻生活本身，往往甚少顾及，甚至根本不被考虑。恩格斯说得好：“婚姻都是由双方阶级地位来决定的，因此总是权衡利害的婚姻。”^④徐志摩是独子，他的婚姻，关系到徐家的将来，因而徐家肯定更是郑重其事的。只是郑重其事的不是将来的儿媳妇本人，而是她的家庭。

事实确实如此。当徐家接到张家提亲的信函时，没有征求徐志摩本人的意见就决定了下来，并且，除了张家，对张幼仪本人，她的相貌，她的性情，几乎一无所知。徐申如在表示同意的回信中说，“徐申如有幸以张嘉璈之妹为媳”，这句话清楚地表明，徐家相中的是张幼仪的哥哥及其家庭，而不是张幼仪本人；是“徐申如有幸”有这样一个儿媳，而不是徐志摩如何如何。虽